

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500017彰化市健興路1號2樓

承辦人：辦事員 何冠勳

電話：04-7115655分機121

傳真：04-7119828

電子郵件：ho710122@che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彰環綜字第11400332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辦法、活動海報 (376470305I_1140033252_ATTACH1.pdf、
376470305I_114003325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學生及民眾對環境的覺察與行動能力，本局將於
114年9月21日（星期日）舉辦「114年彰化縣環境知識競
賽」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增進學生及民眾對環境保護的正確知識，透過活潑、刺
激、有趣的競賽活動將環境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本局
計畫辦理旨揭競賽活動，競賽分為學童組、青少年組、青
年組及社會組等4組，各組前5名將代表本縣參加由環境部
於114年11月15日（星期六）舉辦之全國總決賽。

二、前項各組別參加對象如下：

(一)學童組：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在學學生。

(二)青少年組：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在學學生。

(三)青年組：114 學年度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以上學 校在學
學生（含五專 1-3 年級學生），且年齡在35 歲（含）
以下。

(四)社會組：年滿18 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學務處

收文:114/06/12



1140002083

有附件

三、旨揭競賽活動自即日起至114年9月12日前完成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:<http://www.moenvveec.com.tw>)。

四、本競賽活動學童及青少年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名、甲等2名、佳作10名；青年組及社會組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名、甲等2名、佳作5名，頒發獎狀及禮券，獎項豐富，晉級驟死賽者，即有禮券獎勵；老師指導學生參賽獲獎者指導老師亦有獎勵，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五、活動是日，請貴校核予參賽師生及帶隊老師公(差)假。

六、副本抄送本府教育處，請協助公告於雲端系統周知，並鼓勵所轄各級學校師生及職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(職)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局綜合計畫科

電文
2025/06/12
14:38:28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23